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95)

(1)公司秘書、首席財務總監及香港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之辭任及(2)委任公司秘書及香港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之變更

公司秘書、首席財務總監及香港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之辭任

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董事(「**董事**」及各位「**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六年十月三十一日起，陳志恒先生(「**陳先生**」)已提呈辭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本公司首席財務總監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十六部所規定代本公司在香港接受向其送達的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之本公司法定代表(「**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陳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本公司股東垂註。

委任公司秘書及香港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六年十月三十一日起，陳嘉聰先生將會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以填補陳先生辭任後之空缺。

陳嘉聰先生自二零二六年十月十二日起一直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陳嘉聰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文學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亦為國際可持續發展協會之認證ESG規劃師(CEP®)。陳嘉聰先生在財務、審計、會計及企業融資實務等相關領域擁有豐富經驗。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陳先生於其在任期間對本公司所作出寶貴之貢獻表示衷心感謝，並歡迎陳嘉聰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AV CONCEPT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蘇煜均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蘇煜均博士(主席)、蘇智安先生、蘇智恒先生及蘇智燊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呂明華博士，PhD，SBS，太平紳士、黎逸鴻先生及歐陽潔平女士組成。